

关于 2021 级韦蓝鑫等 241 名学生

转专业名单公示

根据学院 2021 级学生转专业通知要求，共有韦蓝鑫等 250 名学生提交转专业申请表，我处按照《广西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转专业实施办法（修订）的通知》（桂水电院招就〔2021〕10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转专业实施办法”）文件进行了审核，共有 241 人符合转专业要求审核通过，9 人审核不通过，现将有关事宜公示如下：

一、退役复学转专业：共有韦统坚等 91 名退役复学学生提出转专业申请。我处已核查申请学生的退伍证原件。根据转专业实施办法第五条第（一）款“参军退役后入学或复学”的相关规定，该 91 名学生符合转专业条件。

二、身体原因申请转专业：共有韦延鹏等 37 名学生因身体患病原因提出转专业申请，其中有 34 名学生在学院体检复查中检出色觉异常并在体检受限专业就读；3 人因其他身体原因不适合在原专业就读。根据转专业实施办法第五条第（二）款“入学后因生理缺陷或患病原因（不含隐瞒既往病史入学者），除提供原始病历外，还须到学院指定的三级甲等医院进行复诊（出具诊断证明），确认不宜在原专业继续学习”的规定，经审核申请学生的体检表，情况属实，该 37 名学生符合转专业条件。

三、专业名称变更转专业：陈芸等 12 名学生因专业名称变更提出转专业申请。根据《职业教育专业目录（2021 年）》及相应专业设

置管理办法执行对 12 名学生调整更新新专业名称。经审核学生提供材料后，该 12 名学生符合转专业条件。

四、其他原因申请：共有韦蓝鑫等 110 名学生因兴趣爱好、专长等原因提出转专业申请，经审核学生提供材料后，有 101 名学生符合转专业实施办法第五条（五）款“确有专长，转专业更能发挥其特长者（需提供相关成果或证明材料）”的规定要求，审核通过。有 9 人不符合要求审核不通过，其中 6 人分数未达到申请转入专业录取最低分要求，2 人为 2020 级学生（此次转专业只针对 2021 级学生），1 人为 2020 级留级学生且未达到申请转入专业录取最低分要求。

现将 241 名符合转专业条件的学生名单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公示 5 天（名单附后）

对以上公示有情况反映的，请以书面形式，并署真实姓名和联系地址，于公示日内结束前邮寄或直送达学院招生就业处（长堽校区图书馆一楼）。邮寄日期以邮戳为准，邮政编号：530023，直送以送达日期为准。

邮寄地址：广西南宁市兴宁区长堽路 99 号广西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就业处

联系电话：0771-2085228 2085035

邮箱：gxsdxy@163.com

